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0—042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WEST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担保额度，并授权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担保额度内与金融机构签署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2020年5月8日至2021年5月7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10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公告》、2020年5月9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其中，公司对子公司中建西部建设新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40,000万元。

截至2020年6月4日，在20亿元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共发生6起未到期的担保事项：公司为子公司中建西部建设北方有限公司提供的6,000万元、

9,600万元、5,000万元银行授信业务担保；公司为子公司中建西部建设湖南有限公司提供的3,000万元、2,000万元银行授信业务担保；公司为子公司中建西部建设贵州有限公司提供的2,000万元银行授信业务担保。

2020年6月5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公司为新疆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8,000万元。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对新疆公司的担保授信额度范围之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中建西部建设新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01月19日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268号

法定代表人：李波

注册资本：人民币146,500万元

经营范围：商品混凝土及其原材料的生产、销售及服务；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建材开发、生产及技术咨询；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机械设备租赁；道路货物运输；代运代办、仓储服务；房屋及场地出租，汽车修理与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中建西部建设新疆有限公司100%股权。

三、被担保人的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50,058.15	257,886.56
负债总额	113,312.27	123,389.29
净资产	136,745.88	134,497.28
	2019年1-12月	2020年1-3月
营业收入	79,633.12	836.38
利润总额	-4,722.49	-2,249.92
净利润	-5,335.48	-2,249.92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中建西部建设新疆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在授信额度内向被担保方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保证期间：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日另加三年。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新疆公司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保证其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且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对其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六、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子公司尚未到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35,600 万元，全部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子公司担保，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4.98%。

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2. 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公告。
3. 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6 月 10 日